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 2025-065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